



德国曼海姆展览会上介绍法轮大法

【明慧网】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八日至二十日，德国法轮功学员参加了在曼海姆市（Mannheim）的莱茵金色展览馆举办的展览会，向当地居民介绍了来自中国的佛家修炼大法——法轮大法。虽然德国这几天天气很冷，但是在莱茵金色展览馆里却是人头攒动、气氛热烈。这次展览会的主题是关于人体健康，包括通过哪些方法可以使人们获得身体和心灵的健康。在展览会上，有出售各种介绍健康方法的书籍的，有介绍如何通过听音乐、香薰等达到心灵宁静的，有的摊位还可以为人们测试人体光环。德国当地的法轮功学员也在这里开设了展台，为参观者介绍来自中国的佛家修炼大

法——法轮大法。在展台上，学员们准备了介绍五套功法的展板、还有投影仪、手提电脑等，可以给来往的参观者播放短片，现场还有学员展示五套功法。很多人被功法演示吸引后到展台前来看个究竟。很多人和学员攀谈了许久，还拿了很多介绍法轮大法的报纸和当地炼功点的联系卡片。在展会第二天的下午，法轮功学员在展览馆的会议厅举办了近一个小时的讲座，为感兴趣的参观者详细介绍了法轮大法。一位学员表示，来这个展会参观的人一般都是对如何使人身心健康这个话题感兴趣的，他们的思想很开放。很多人都非常愿意了解法轮功，对此很感兴趣、还拿了很多介绍资料。

西班牙民众签名援反迫害



【明慧网】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九日下午，马德里法轮功学员们在市中心太阳门广场举行征集签名的活动，呼吁制止在中国对法轮功学员的残酷迫害。学员们将揭露中共残酷迫害的图片展板摆放在人来人往的太阳门广场，拉开写有“解体中共，制止迫害”的大横幅，并向过往民众发放传单，详细讲述事实真相。人们对在中国发生的对法轮功学员长达十三年的残酷迫害表示愤怒和无法理解，他们不明白为什么中共要这样对待一群修炼真、善、忍的好人。

路过这里的人们都非常愿意接受法轮功真相的信息并签名反迫害。一位会讲西班牙语的法国人说，他认为向人们展示横幅和图片来揭示共产主义政权的残忍和邪恶是非常好的一种方式，能够帮助人们了解事实真相。

美国《波特兰论坛报》：中共活摘器官恶行

【明慧网】美国《波特兰论坛报》（Portland Tribune）二零一三年一月三日刊登文章说，居住在波特兰奥维格湖市的娜塔莉·泰普莉斯基经常到当地的先锋广场，告诉人们中共迫害法轮功学员的真相以及中共活摘器官的暴行。

她说：“在中国，法轮功学员被迫害已长达十三年了。”她表示，最可悲的是，有些中国人还不明真相。她表示，在过去的十三年里，成千上万的法轮功学员受到关押、被杀害，他们的器官被活摘后贩卖。她说：“活摘器官是暴行。每年有数目不详的法轮功学员因器官被活摘而遇害。”泰普莉斯基说：

“中共搞的是假、恶、暴。而法轮功的原则是真、善、忍。二者是完全对立的。”

中共对法轮功的迫害逐渐升级。泰普莉斯基表示，中共不只是摘取人的一个器官，而是所有的器官。“在中国有数百个地下集中营，法轮功学员被象牲口一样的关着。在美国要移植器官，要等上几年。在中国你可以马上买到，这种活摘器官的暴行正在发生。有人称之为：这个星球上从未有过的邪恶。”

泰普莉斯基也是请愿签名者之一。她还在当地市议会上，呼吁议员们支持法轮功学员。她说：“人们在觉醒。但还有很多人不了解真相。” ◇



湖北法轮功学员 2012年下半年遭迫害综述（四）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湖北报道）2012年下半年，据不完全统计，湖北省各地中共警察绑架法轮功学员至少216人；中共公检法人员践踏法律，非法判刑至少11人，非法逮捕、起诉、庭审至少有12人；非法劳教至少有10人；全省各地强制洗脑班死灰复燃，劫持近百人，湖北省洗脑班尤为疯狂，至少劫持了27人迫害。有5名无辜的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3人失踪；至少4人遭绑架至今下落不明；被骚扰的法轮功学员及家属无计其数。

3、冯峰在沙洋范家台监狱遭严重迫害。被非法关押在湖北省沙洋范家台监狱的荆州市法轮功学员冯峰，遭受严重迫害。自去年冯峰被监狱指使犯人殴打，胸部被打伤十几天不能下床。今年年初，冯峰从四监区被转到八监区，他拒绝点名、拒绝参加奴役劳动，恶警就指使许多犯人将他五花大绑，然后一起动手殴打，身上全是鞋印。前不久，冯峰还曾被关铁笼，关禁闭十五天，在禁闭期间手臂被手铐铐肿得象馒头一样，有的心存善念的包夹犯人看了都偷偷的掉眼泪。近期，因冯峰因坚持信仰，狱警禁止他购物，禁止家人探视，也禁止家人送衣物钱币。冯峰持续遭迫害，身体状况堪忧，原来他体重180斤，现已不足100斤，手臂很多针眼，怀疑被注射不明药物，现已被转往沙洋监狱医院二区所谓“治疗”。家人看到他时都哭了，恶警还欺骗他家人说是劳动过量。

4、湖北麻城法轮功学员俞学伦《湖北沙洋范家台监狱下药迫害法轮功学员》文写到：“我在湖北省国家安全看守所和麻城市看守所被非法关押十一个月，被麻城市法院非法判刑三年。二零零八年二月四日被送到了邪恶的黑窝：湖北沙洋范家台监狱，开始三个月，他们利用洗脑迫害，见洗脑无效，就开始下药迫害。

“我在沙洋范家台监狱非法关押两年又两个月，只有前三个月洗脑迫害没下药，其余时间都在进行药物迫害，我身体上，肾、腰、心、小便、肛门、眼睛、喉管、脚等都出现一些

问题。一段时间，每天晚上吐一堆象泡沫一样的痰。我坚信师父和大法，现在除眼睛没完全恢复，其余都恢复了。他们针对我还企图乱用精神病药和暴力，但都没有得逞。

“范家台监狱以刘沐阳、肖天波、祖剑为代表的一伙，现已迫害致死七名法轮功学员（邢辉、江中银、刘运朝等），致残、致疯多名（明慧网有报道）。

“他们使用的药物我看有两大类：一类是化学药物，用来慢性或急性摧残身体，破坏神经系统，破坏细胞组织机能，破坏血液系统，破坏心脏、肝、肾等功能，制造肾衰竭，心脏衰竭，肢腿不灵，无力或中风症状，制造大便、小便问题，破坏眼睛视力等等，有颗粒的，有粉状，有水剂、胶剂、针剂，多种多样。

“另一类是带病毒的东西，弄在你吃、喝、用、接触的物品上，使你身体出现问题后，强送监狱医院进行明目张胆的迫害。”（节选）

5、湖北省沙洋范家台监狱对法轮功学员进行暴力“转化”。从去年底至今，湖北省沙洋范家台监狱对关押的法轮功学员进行暴力“转化”，恶徒们大打出手，疯狂至极。新上任的监狱长周宏（音）将法轮功学员改为分散关到监狱各队，由过去两人包夹增加到四、五人包夹，每个队指派一警察专职迫害法轮功学员，并许诺谁搞得很有成效，可直接由一般警察提拔到副监区长职务。那些恶警在名利地位的驱使下，对拒绝“转化”的法轮功学员大打出手。

武汉法轮功学员石磊白天挨打，晚上不让睡觉，恶徒们用手铐将他铐在监号的窗户上。一位法轮功学员被四、五名包夹犯人轮番折磨，惨不忍闻；有的法轮功学员被强行挂牌、戴高帽，被逼站在台上批斗；一恶警手持电警棍，伙同包夹犯人将一名法轮功学员，当作众人面打得死去活来；有的法轮功学员被折磨一段时间后，被送到监狱禁闭室长时间吊铐，出来后又继续折磨。

6、湖北沙洋范家台监狱四监区是迫害法轮功学员的集中营。该监区

自二零零二年四月成立以来，先后非法关押并迫害过二百余名法轮功学员。初期的迫害手段是挑选一些凶恶的犯人当包夹，监控法轮功学员。强迫法轮功学员必须每天在小凳子上至少坐二十小时，身子不能越过两块地板瓷砖，稍动一下即遭殴打。上厕所要逐级打报告，经许可后才让包夹犯人全程跟随，由于上厕所次数有严格限制，经常憋得人肚子疼。

在规定期限内不“转化”即送到五八队（即臭名昭著的湖北新生砖瓦厂，因老式红砖不合市场需求，已于二零一零年撤销）当出窑工，此窑与一般的窑不同，属热窑，一天二十四小时不熄火，窑内温度高达八十摄氏度，一件浸透了水的棉袄穿进去不一会儿就全干了。

从二零零五年年初到二零一零年年底这五六年时间中范家台监狱造成多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按先后顺序为襄樊籍法轮功学员邢光军（又名邢辉），荆门籍法轮功学员陈启季，荆门籍法轮功学员杨培璇，黄冈籍法轮功学员詹卫东。

七、停发工资、退休金 截断经济的迫害案例

仅湖北省2012年下半年不完全统计，至少有3名法轮功学员遭到被停发工资、退休金的迫害。

1、武汉市江岸区法轮功学员肖玉萍，今年六十岁，是水利部长江水利委员会原子弟小学退休职工。今年二月份以来，就没有收到退休金。

2、湖北宜昌市葛洲坝电厂刘丹涛十月份被非法停发工资，至今已停发几个月了。

3、湖北葛洲坝电厂女职工杜菊英（60多岁）被长期扣发工资。杜菊英被湖北宜昌市葛洲坝西坝派出所副所长程锐（女）及电厂“610”

（江泽民为迫害法轮功成立的非法组织，凌驾于公、检、法之上）劫持到东山开发区优抚精神病医院迫害，被强迫服破坏神经的药物、打破坏神经的针剂，导致杜菊英现在面目呆滞、人发慌、不停抿嘴。

附表二：2012年下半年全省各地市被非法起诉情况
（转下页）

(接上页)

据悉，武汉市武昌区法院将于七月十七日，对法轮功学员云萧（真名王学明）开庭。据了解，云萧的案子是从北京直接压下来、由周永康直接督办的。但由于从二零一一年十月底云萧被关押至今，恶徒一直找不到想要的证据，所以一直无法开庭，关押理由是“非法出版（超量出版个人著作）”，期间不许家人探视，也阻止律师见面。恶人在找不到证据的情况下仍执意要作为要案开庭审理，真是无耻至极。该案审理法官为武昌区法院黄源峰。

武汉市法轮功学员朱慧敏于2012年4月24日，被武汉市公安局国保恶警绑架，被非法关押在武汉市第一看守所。国保恶警撬开位于汉口杨汊湖朱慧敏的家，将电脑、书籍等私人物品洗劫一空。随后武昌南湖江宏社区朱慧敏父母家被非法抄家。六月初，武汉当局又对朱慧敏下达非法逮捕令，武汉市“610”图谋对朱慧敏进行非法庭审、判刑迫害。

湖北石首法轮功学员尹素文，女，六十七岁，外出讲真相时被蹲坑的便衣劫持到石首市绣林派出所迫害，当局想非法起诉她，尹素文被以保外就医的形式呆在医院中，据说材料已转到法院、检察院。

湖北省黄梅县检察院于九月十三日，非法向法轮功学员戴美霞下达逮捕令，企图加重迫害。黄梅县国安局副局长陈洪刚、公安局国保警察黄伟五月十日伙同江西九江市恶警绑架了法轮功学员戴美霞。后戴美霞被非法关在湖北省法制教育所（洗脑班）迫害近三个月。又被劫持回黄梅县看守所关押迫害。目前戴美霞已被

迫害致命危。

黄冈市浠水县法轮功学员周琦，女，54岁，2012年8月8日在街上被浠水县恶警绑架。被非法关押在县一看守所。案子很快交给了检察院，检方来过几次，让周琦请律师。2012年9月24日，检方非法下逮捕令。周琦受到刑具椅酷刑折磨，已被折磨得皮包骨头、生活不能自理。

荆门法轮功学员龙庭藩面临非法起诉。

湖北省大冶市法轮功学员黄海林被非法关押在大冶市看守所已近三个月。邪党原本定于十一月七日对他非法开庭。

武汉学员赵虎在广州遭警察绑架回武汉，武汉警察一直不让家属探视，并不告知关押何处。近日警察企图给他罗织罪名，欲非法审判。

湖北省黄冈市麻城市法轮功学员熊友义6月20日被绑架，后关入武汉洗脑班迫害，现在被非法关在麻城看守一所。至今整整半年了，不准任何人探视，据说近期当局把诬陷熊友义的材料送到麻城检察院。

李艳霞，女，蔡甸区跃进桥工商所干部。十六年前，李艳霞卧病在床，武汉大医院的医生都说没得治了，修炼法轮功后，身体健康，一直在岗工作。二零一二年七月七日上午，李艳霞在街上向世人讲法轮功真相，被蔡甸街派出所绑架。后被劫持到武汉市第一看守所关押至今。

法轮功学员从未损害他人的利益，从未侵害他人的权利，从未妨碍他人的自由，从未干涉他人的信仰，从未藐视他人的尊严，他们从未提出政治诉求，一贯坚持和平理性。法轮功何罪之有？！

央视“剖腹”新闻：利用精神病人拍假戏

中共长期用“无神论”给民众洗脑，利用媒体造舆论打击异己，在迫害法轮功的“运动”中，中共的假新闻连篇累牍，以下是一例。

河北省任丘市华北油田马建民，本人及家族都有精神病史。他是一个气功爱好者，前后练了十几种气功，当时社会上流行什么他就练什么。有一天，马建民一个人在家，他的家人回来时，看到地板上有很多血，马建民肚子剖开，肠子外流，死在了厕所里。家人赶紧报案，尸体被送到华北油田总医院急诊科缝合。当时公安局的人明明知道：马建民死的时候是一个人在家，究竟为什么会剖腹，谁也不清楚。可是为了迎合江泽民迫害法轮功的政策，讨好公安部，为捞取政治资本，硬把马建民的死说成是“剖腹找法轮”。◇

【明慧网】现在，许多负责执行迫害法轮功的一线人员有一种误解，好象在迫害法轮功这件事中他们只是执行者，即使确实破坏了法律实施也没有责任。其实这是误解。作为国家工作人员，他们必须面对自己被逼迫的事实，采取适当的措施制止迫害、不再参与迫害；即使不能制止、被逼只能参与，也要减轻自己的责任。当前在中国，某些一线警察、法官、检察官、基层人员确实在上级或者“610”（专门迫害法轮功的机构）逼迫下被迫参与迫害法轮功。那么在这种被逼迫的环境中，如何保护自己呢？我们从法律角度，提出几点意见，供一线人员参考。

◆固定、留存上级逼迫自己必须参与迫害的证据。如果上级坚持必须执行迫害命令，则应当书面提出“找不到具体依据、建议不做违法处理”的建议，看上级是否还坚持让自己执行那个违法的命令。一定要想办法固定这个过程，将来能够拿出来作为证据。固定了这个证据后，自己即使被逼只能执行，罪责也可以减轻。此外，一定明白自己的上级到底是谁。法律上规定的上级才是能够与自己分担责任的人，其他人都不是自己的领导。

◆记住：法律是保护所有人的，包括你我他，包括罪犯与合法公民。你不想参加迫害法轮功，那么法律是能够保护你的，假如你没有逃脱被逼迫的圈套，最后犯下了迫害法轮功的罪，那么法律也要平等的保护你。当年德国纳粹都得到过公平的审判，不该自己承担的责任也不需要承担。这是法律的基本原则。附带的告诉你一个真相。如果你确实不愿意迫害法轮功、而好象周围的压力很大、很难办，你不愿意犯这个罪，那么你可以求李洪志师父救你。这真诚的一念就能够使你脱离苦海。薄熙来、王立军等参与迫害法轮功者已经落马。当看着绞刑架上的纳粹集中营护士的照片时，迫害者有没有想一想应如何面对自己的将来呢？◇

上级逼迫我参与迫害怎么办？

自焚谎言十二载 人心觉醒声援反迫害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中共江氏集团动用整部国家机器迫害法轮功，为了实行“肉体上消灭、经济上搞垮、名誉上搞臭”的灭绝政策，不断制造假新闻，编造一连串自焚、杀人、敛财等弥天谎言，企图煽动民众对法轮功的仇恨。其中荼毒世人最严重者，莫过于二零零一年一月二十三日炮制的“天安门自焚事件”。

天安门自焚伪案 漏洞百出

如果把十二年前的中央电视台“天安门自焚事件”录像画面进行慢镜头分析，便会暴露出很多疑点，说明这场“自焚”事件完全是一场精心布局的预谋与骗局。

一、在“自焚”事件中被大面积烧伤的小女孩刘思影气管被切开后四天就能接受采访并能唱歌，被医界专家质疑。

二、《焦点访谈》录影证实，刘春玲没被火烧死，却被警察用重物击打头部倒下。央视天安门自焚镜头的慢动作重放证实，刘春玲是被警察打死。

三、天安门巡逻的警察几分钟内从两辆警车里拿出二十多个灭火器和灭火毯应付该起“突发事件”。

四、北京积水潭医院治疗“自焚”大面积烧伤者，不作任何防护，允许记者近距离采访，完全违反医学常识。

五、“王进东”的衣服已被烧焦，但最易燃烧的头发还在头上，他腿间的盛满汽油的雪碧瓶却完好无损。在他喊出似是而非的口号之前，警察手中的灭火毯在他头上悠闲地摇晃很久，毫无灭火的急迫。

六、在央视和新华社的“自焚”报导中，先后出现了三个不同的“王进东”。台湾大学语音识别实验室受“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委托，对王进东的声音作了语音鉴定，得出明确结论：《焦点访谈》第一集中的王进东与后来的王进东不是同一人。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经可靠途径查获：参与“自焚”的“王进东”



图：央视天安门自焚镜头的慢动作重放证实刘春玲是被警察打死

是由一名现役军人扮演。不仅上述造假的凿痕太过明显，《华盛顿邮报》在二零零一年二月四日头版头条发表了调查报告《自焚的火焰照亮了中国的黑幕——当众自焚的动机乃为加强对法轮功的斗争》。邮报记者亲自到死亡的刘春玲的家乡开封实地调查，邻居们说从来没有人看见过刘春玲炼法轮功。

《伪火》影片获奖 真相广传

国际教育发展组织于该年八月十四日在联合国会议上，就天安门自焚事件，强烈谴责中共当局“国家恐怖主义”的行为：所谓“天安门自焚事件”是对法轮功的构陷，涉及惊人的阴谋与谋杀。声明中说：从录影分析表明，整个事件是政府一手导演的。中国代表团面对确凿的证据，没有辩词。该声明已被联合国备案。

令中共极度难堪的是，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八日由新唐人电视台制作、揭露“天安门自焚真相”的纪录片《伪火》，从各国参赛的六百多部影片中脱颖而出，获得第五十一届哥伦布国际电影节荣誉奖。该奖项在纪录片领域享有盛誉，其历史仅次于“奥斯卡”。《伪火》影片以触目惊心的画面和精辟严谨的分析，揭示了“自焚”案的诸多疑点，从而证实了整个事件是中共栽赃法轮功而炮制的伪案。为了阻止“自焚真相”的传播，江氏集团曾下令对电视插播“天安

自焚真相”的法轮功学员“杀无赦”，导致长春法轮功学员刘成军等多人被活活折磨致死。影片《伪火》在海内外广泛传播，法轮功学员慈悲坚定地讲真相，使无数民众了解了“自焚真相”，也认清了中共迫害法轮功的真实情况。

大批民众声援反迫害

法轮功学员十三年来不畏强权，无惧暴力，以真实对谎言、以和平对暴力、以善良对残酷，锲而不舍地向世人讲真相，揭露谎言，唤醒人的善念良知，真相已大白于天下。无数的世人被法轮功学员们真诚、慈悲与坚定的信仰所感动，开始加入反迫害的行列。

从二零一二年二月至今，大规模民众联名上书反迫害事件频频发生。河北省泊头市富镇周官屯村三百多户村民联名按手印、加盖公章要求释放法轮功学员王晓东，撼动中共中央政治局；河北正定县七百多位民众自发联名声援营救被绑架的法轮功学员李兰奎；河北唐海县五百六十二位村民按手印支持释放法轮功学员郑祥星；黑龙江则有一万五千民众站出来支持为父鸣冤的秦荣倩（其父秦月明因坚持信仰法轮功而被当局关在监狱中酷刑折磨致死），在她的《喊冤昭雪书》上签名并按上大红手印。大批中国民众面对中共暴政，挺身选择正义的壮举，是人心觉醒及全民反迫害的开始。◇

大纪元系列社论

九評共產黨

自2004年底，一本揭露中共世纪谎言的奇书——《九评共产党》从海外悄然流传到大陆，在民间引发了一场轰轰烈烈的精神觉醒运动。到2013年2月2日，已有超过一亿三千二百万中国民众突破中共的封锁，在海外大纪元网站声明退出中共的党、团、队组织（三退）。